



最高法院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7年1月15日

發稿單位：書記廳

連絡人：法官兼書記官長 黃國忠

連絡電話：02-23141160#6711 0910027699

編號：107-刑5

最高法院審理蘇炳坤違反懲治盜匪條例

聲請再審案件新聞稿

蘇炳坤聲請再審獲准，檢察官抗告，最高法院開庭，行專家諮詢

本院受理106年度台抗字第842號蘇炳坤違反懲治盜匪條例聲請再審案件，定於民國107年1月1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10時，在本院第2法庭行調查程序，並進行專家諮詢。

合議庭是由審判長法官洪昌宏、受命法官王國棟、陪席法官吳信銘、許錦印、李欽任組成。